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自願公告 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之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中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八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告提供在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載披露以外有關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最新資料。

### 背景資料

招股章程中披露，本集團將把所得款項淨額中的78,500,000港元用作興建新豐生產廠房，預計包括下列各項：(a)一個生產廠房及相關配套設施以生產水性油漆及塗料產品，年產量為20,000噸（「新水性油漆生產設施」）；(b)一個產品研發中心；及(c)三個危險品貨倉。誠如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載，52,200,000港元之款項（「未動用金額」）為尚未動用，當中32,200,000港元將用於興建新水性油漆生產設施而餘款20,000,000港元將用於進一步改進和升級產品研發中心，並為產品研發中心購買相關檢測設備。

## 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最新資料

本集團已完成興建三個危險品貨倉(按原估計成本9,700,000港元)及產品研發中心之首階段(按成本8,900,000港元)。誠如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載,本集團之業務受到中國若干宏觀經濟及環保因素之不利影響,而該等因素為於刊發招股章程時並未預期。儘管董事會無意改變所得款項淨額之訂明用途,但董事已就投資於興建新水性油漆生產設施及產品研發中心採取審慎的方針。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年中完成收購中國鉬業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而本集團目前在中國廣東省中山市經營一個生產廠房(「中山生產廠房」),以生產溶劑型油漆及塗料產品。經考慮中山生產廠房之地理位置及地盤面積之優勢,並待完成相關可行性研究及取決於董事會之最終決定,新水性油漆生產設施或會在中山生產廠房興建。由於施工進度未達預期以及中國的建築成本普遍上漲,董事會將需要重新興建新水性油漆生產設施的成本估算。

取決於董事會之最終決定,董事預期新水性油漆生產設施將自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起動工興建並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內開始試產。新水性油漆生產設施將自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開始商業生產。

## 將作出進一步公告及披露

倘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未動用金額方面有任何進一步更新,本公司將作出進一步公告並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11(8)及11A段之披露規定。

代表董事會  
中漆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徐浩銓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浩銓先生、李廣中先生及王詩遠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定波先生及莊志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金卿女士、蔡裕民先生及夏軍先生。